附件 2

2023 年内蒙古自治区沿黄灌区水稻 品种试验实施方案

一、试验目的

为了满足沿黄灌区水稻产业发展的品种需求,筛选优良品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有关规定,为客观、科学、公正地鉴定评价参试新品种的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及其他重要特征特性表现,开展沿黄灌区水稻品种试验。

二、试验组别

开展1组品种试验,对照品种分别为富源4号、吉玉粳。

三、试验设计要求

(一) 试验田选择

选择有代表性土壤类型、肥力水平中等、排灌方便、形状规则、肥力均匀的田块。试验田茬口一致, 秧田不能作当季试验田。

(二) 试验设计

1. 区域试验:采用随机区组设计,2次重复,5-6行区种植,小区面积20m²。同一试验组应在同一田块进行。小区四周设保护行,保护行不少于4行,保护行品种为对照品种或非参加试验的其它品种。小区间设观察过道,观察主过道0.8~1m,辅助过道

- 0.5-0.7m。承试单位要严格按试验方案要求方案,不得随意增减品种。
- 2. 生产试验:不设重复,小区面积不小于 300m²,种植行数 10 行以上,小区四周设保护行,保护行不少于 4 行,保护行品 种为对照品种或非参加试验的其它品种,小区间设观察过道,观察主过道 0.8-1 米,辅过道 0.5-0.7 米。试验应在同一田块进行,如因品种多、田块面积小确需在两块田或两块田以上进行的,则每一田块均需设置对照品种,试验品种与同一田块对照品种比较。

进入生产试验的品种申请者参照《2023 年内蒙古自治区沿黄灌区水稻品种试验实施方案》要求自行开展生产试验,申请者于 4 月 15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自行开展生产试验申请和生产试验方案报送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种业发展处,方案电子版同时发送至水稻试验主持人邮箱,生产试验方案符合条件的方可开展试验,并纳入自治区试验统一管理,申请者应承诺生产试验过程和试验数据的真实性、客观性,并承担相应责任。自行开展生产试验的试验点数应多于区域试验点数且不少于内蒙古自治区水稻品种试验实施方案设置的生产试验点数,且应当包括实施方案指定的 2 个生产试验点(详见承试单位表),同一组别要避免在同一个县级行政区域内设置 2 个及以上试点。鼓励申请者委托实施方案中的生产试验点承担生产试验,并多设试点和增加试验面积,加强品种试验与生产推广的衔接。

(三) 栽培管理

- 1. 播种: 种子催芽前应进行消毒处理, 秧田播种量按照当地生产习惯, 所有参试品种应当同期播种。
- 2. 移栽: 同组试验所有品种同期移栽,每穴插秧苗数按当 地生产习惯。定植株行距为 13×30cm 左右。

3. 其他要求:

- (1)施肥水平略高于当地生产水平; (2)不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菌剂(防恶苗病除外); (3)及时防虫; (4)因地制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鸟、鼠、禽、畜等对试验的危害,以保证试验安全有效; (5)其他栽培管理措施按当地大田生产习惯。
 - (6)每一项田间管理技术措施和测定在同一天内完成。

四、试验种子要求

(一) 供种量:

区域试验:每品种每个试点供种 0.5kg。由参试单位自行联系试验承试单位,做好种子的邮寄工作。

生产试验:每品种每个试点供种 2.0kg。由参试单位自行联系试验承试单位,做好种子的邮寄工作。

- (二)供种时间:请各供种单位于3月30日前将种子分装后寄达各承试单位,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
- (三)供种要求: 各供种单位所提供的种子为非包衣种子, 且达到 GB4404.1-2008 中的水稻大田用种的质量要求,并务必确

保品种的真实和种子质量;寄种时必须每一品种单独包装,包装扎实,内外均有品种标签,标明品种名称和试验组别,附寄品种说明。如因供种量不足、种子质量不合格、标注缺项等原因影响正常试验的,供种单位责任自负。

(四)种子查验:各承试单位按品种试验方案受理参试单位种子,不得接收非方案内的参试种子。试点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种子,要及时通报试验主持单位和供种单位。收到试验种子后要及时对品种名称、种子数量和种子质量进行检查,必要时进行发芽试验,发现问题应及时与供种单位、主持单位联系。

五、DNA 指纹鉴定、转基因检测、抗性和品质分析

进入二年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的品种由试验组织单位统一组织 DNA 指纹鉴定、转基因检测、抗性和品质分析。

由参试单位将 3.5kg 种子邮寄到试验主持单位巴彦淖尔市现代农牧事业发展中心,地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新华西街农牧大楼,韩凤霞收,电话 13847886682,邮编 015000,3月 30 日前寄到,样品不到的将不予安排试验。

品质分析样品由指定承担试验单位(详见表 1)在每个参试品种收获风干脱粒后每品种取 1.5公斤籽粒,及时邮寄到试验组织单位,统一委托测定。

六、DUS 测试

按照《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有关规定,DUS 测试为品种试验的必要内容。请各品种参试单位要充分认识到 DUS 测试的重要性,按照《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测试工作的通知》(农办种[2017]4号)和《关于做好我区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测试工作的通知》(内农种站品管发[2017]8号)有关要求,积极开展DUS 测试工作。申请审定的品种需要提供2个生长周期的 DUS 测试报告。建议申请者在第一年区试阶段按照有关要求开展参试品种的 DUS 测试。

七、观察记载和结果报送

(一) 观察记载

田间调查与管理要固定专人,由经过培训的持有田间试验技术证书或者长期担任水稻品种试验的技术人员担任。观察记载、苗情调查、室内考种、测产、综合评价等要严格按照本试验方案及记载表要求的项目和标准进行。

(二) 田间影像

水稻乳熟期对试验田(包括试验田全景及各参试品种照片,大小: 1~3M)及试验中存在缺陷品种照片拍照留证,寄到主持单位或发送电子邮件到主持单位。

(三) 结果报送

1. 各承试单位收获后,全区测产,并于11月15日前将《记

载表》以纸质和电子邮件形式上报到组织单位,电子版上报试验主持单位。

2. 如遇意外事故或特大自然灾害,造成某试点试验已无总结价值时,承试单位应于灾害发生后3天内电告,7天内函告试验主持单位和组织单位。

八、试验监督与管理

- (一)试验期间,试验主持单位要在水稻关键时期对试验点进行实地考察。试验组织单位和主持单位将组织专家进行检查,掌握各试点的试验执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 (二) 承担品种试验的机构,不得擅自扩散、繁殖、扣留试验材料,不得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 (三)试验承担单位要建立试验档案,档案填写应真实、科学、公正,不得私自涂改。调查档案要妥善保管,接受主管单位和主持单位的检查。试验结束后,原始数据档案应保存3年以上。
- (四)对试验方案的设计、种植管理、项目观察记载、统计分析、结果报告等过程出现的失误或错误,要及时纠正,不能及时纠正的,书面说明原因。
- (五)参试品种在试验点增减产幅度达 20%时,试点负责人必须向试验组织单位书面报告增减产原因,涉及气象原因的,须提供当地气象部门提供的相关气象数据。不能说明原因的,该数据在汇总时不被采纳;测产前,试点田间调查与管理人员发现参试品种增减产幅度可能达到 30%时,须通知辖区市级农技推广中

心品种试验负责人参与测产,签署测产报告并上报试验组织单位, 否则该数据在汇总时不被采纳。

(六)如果区域试验对照品种产量低于本组所有品种产量平均值(组均值)时,汇总时应逐点采用本组组均值作为对照产量。

九、试验组织与主持单位联系方式

(一)试验组织单位及联系人

试验组织单位负责试验方案的制定、试验组织、执行情况监督检查等工作。

单位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联系人: 孙宇燕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 13 号

联系电话: 0471-6286603(传真)

电子邮箱: nmgzyfzc@126.com

(二)试验主持单位及联系人

试验主持单位负责试验方案执行、技术咨询、技术指导、试验汇总等工作。

单位名称: 巴彦淖尔市现代农牧事业发展中心

联系人: 韩凤霞

地 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新华西街农牧大楼

联系电话: 13847886682

电子邮箱: hfx16880@163.com

表 1 2023 年沿黄灌区水稻品种试验承试单位

承试单位	区试	地 址		联系电话
内蒙古稼泰绿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	✓	✓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北什轴乡卡台基村稼泰绿色生态园		13245119113
内蒙古方天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金鹏路	马 玺	15044750000
包头市农牧科学技术研究所	头市农牧科学技术研究所 包头市昆区少先 21 号街坊农林大院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萨如拉	15848101483
内蒙古西蒙种业有限公司 *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朔方路鼎程阳光酒店北西蒙种业	杨志福	13895439493
磴口县农牧业技术推广中心 ✓		磴口县巴彦高勒镇人民北路路西磴口县农牧和科技局大楼	姜小平	13948987815

备注: "*"的试点为统一承担申请者自行开展生产试验的试点,标"★"的试点为提供品质分析样品试点

表 2 2023 年沿黄灌区水稻品种试验参试品种

参试组别	序号	品种名称	供种单位	试验年份	备注
沿黄灌区水稻组	1	兴育 12 号	兴安盟兴安粳稻优质品种科技研究所	1	
	2	芯谷 3 号	内蒙古山河芯谷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	1	
	3	兴育 15 号	兴安盟兴安粳稻优质品种科技研究所	1	
	4	芯谷 2 号	内蒙古山河芯谷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	1	
	5	青香优 111F	吉林省超和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	
	6	胜优 111G	吉林省超和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	
	7	兴育 11 号	兴安盟兴安粳稻优质品种科技研究所	1	
	8	芯谷1号	内蒙古山河芯谷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	1	
	9	兴育吉丰	兴安盟兴安粳稻优质品种科技研究所	2	
	10	兴育 10	兴安盟兴安粳稻优质品种科技研究所	2	
	11	钧禾 2032	内蒙古西蒙种业有限公司	3	
	12	富源 4 号	内蒙古西蒙种业有限公司	对照	
	13	吉玉粳	内蒙古稼泰绿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对照	

表 3 2023 年沿黄灌区水稻品种试验特性鉴定项目及承担单位

组别	鉴定项目	承担单位	地 址
沿黄灌区水稻试验	DNA 指纹鉴定	中国水稻研究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水稻所路 28 号
沿黄灌区水稻试验	转基因检测	农业农村部谷物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 测试中心(哈尔滨)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368 号农科创新大厦
沿黄灌区水稻试验	品质分析	农业农村部谷物及制品质量监督检验 测试中心(哈尔滨)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368 号农科创新大厦
沿黄灌区水稻试验	抗性(耐冷性、稻瘟病)	宁夏农林科学院农作物研究所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590 号